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陳涵騏 電話: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: wowo41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2026899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500000A 1120268993 ATTACH1.xlsx)

主旨:檢送「109年至111年依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 發給辦法第9條第1項第2款執行特殊職務期間經行政院同 意辦理保險調查表」1份,請依式填列並於112年11月7日 (星期二)下班前,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傳復

wowo410@mail.cyhg.gov.tw(無則免復)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11月2日部退五字第 1125632544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

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:人事處退休福利科電2023/11/03文

人事室 112/11/03

第1頁,共1頁